

乡镇企业融资的障碍及对策分析

夏庆会 (安徽农业大学财务处, 安徽合肥 230036)

摘要 系统分析了现阶段乡镇企业融资体制性障碍及其自身素质缺陷, 并提出了促进金融制度创新、建立现代企业产权制度与管理制、培养核心竞争力等措施, 以消除乡镇企业融资的障碍。

关键词 乡镇企业; 融资; 障碍; 对策

中图分类号 F27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517-6611(2008)10-04346-03

乡镇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对我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健康、快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经过20多年的发展, 乡镇企业已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推动力量。但近几年来, 由于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 乡镇企业的发展正面临着各种障碍, 其中体制、机制、融资、政策、法律及人才等障碍直接导致乡镇企业经营困难、发展速度减缓、效益下降等问题, 影响到国民经济的发展。融资困难已成为乡镇企业二次创业的重要“瓶颈”, 很多乡镇企业面临着严重的资金困难, 甚至影响到了企业的生存。笔者认为, 致使乡镇企业融资困难的原因主要有2个方面, 一是现行的融资体制不利于乡镇企业筹集资金; 二是乡镇企业自身素质存在严重缺陷, 增加了融资难度。

1 乡镇企业融资障碍

乡镇企业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为社队企业, 受当时国家政策的影响, 发展缓慢。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 特别是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 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发展迅速。但是国家多年来实行的“以农养工”政策, 使农村无论是集体还是个人资金的积累非常有限, 无法满足乡镇企业发展的需要。现有的制度安排对乡镇企业融资也存在着某种程度上的“所有制歧视”, 非常不利于乡镇企业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另外, 乡镇企业的发展以外延式扩大再生产为主, 所需资金全靠企业短期积累很难完成^[1]。我国的乡镇企业是在不利的市场环境下逐步发展起来的, 其自身不可避免地存在不少问题, 这些问题也是导致其融资困难的主要原因之一。

1.1 乡镇企业融资的体制性障碍 乡镇企业是在特定历史时期、由特定的主体——农民创办和发展起来的, 这种区位特征使得企业在创办和发展过程中资金来源单一且数量过少, 作为投资主体的农民缺乏必要的货币收入以支撑其投资活动, 又无法在农村资金净流出和城乡分割的状况下取得外部资金。乡镇企业资金困难的问题由来已久, 然而其原因是深层次、多方面的。

1.1.1 乡镇企业自身资金积累与当地政府的意志相矛盾。 乡镇企业发轫于改革开放之初, 受多年极左路线的影响, 当时我国农村地区居民生活水平极低, 乡镇企业的资金积累意识不强。由于缺乏一个合理的资金积累过程, 乡镇企业创立之时即缺少资金。同时由于乡镇企业的社区性质, 使得乡镇企业在发展过程中的目标多元化, 偏离了乡镇企业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的最终目标。鉴于我国乡镇企业的情况, 由于其地区性质的存在, 地区政府的一些地区性目标, 诸如“发展本地

经济”、“提高本地居民的收入水平”、“增加本地就业率”等便成为乡镇企业在一定时期的目标之一, 这样, 乡镇企业的目标便出现多元化, 从而背离了实现自身价值最大化的目标, 乡镇企业的各项活动无法围绕这一最终目标展开。企业资金的积累与分配是矛盾体, 往往是此消彼长, 乡镇企业过高比例的资金积累, 常常与“发展本地经济”等地区目标相违背, 因此, 乡镇企业的资金积累意识得不到地区政府的认可。

1.1.2 融资渠道不畅。 企业的融资渠道可分为内源融资、债权融资和股权融资3种方式。内源性融资运用自有资金和留存收益进行投资和再投资, 具有成本低、抗风险能力强、自主程度高等优点。这种融资方式一般适合于企业发展初期, 往往不能满足企业扩大经营规模和进行产业升级等进一步发展的需要^[2]。从乡镇企业资金的来源看, 由于企业内源融资的成本低于外源融资, 所以在企业融资初期, 以内源融资为主, 以外源融资为辅。发达国家的企业在资金筹措过程中, 高度重视内部积累, 内源融资占了相当大的比重。而我国乡镇企业的资金来源状况相反, 在企业的总资本增加额中, 以流动负债和吸收新投资为主要形式, 这2类资金来源占据了总资本来源的90%左右, 而由企业内部积累所形成的资金仅为10%左右, 1997年最低, 仅为4.8%, 这充分说明在乡镇企业融资中, 外源融资占绝对优势, 内源融资严重不足。

债权融资主要有向金融机构举债和发行债券2种方式。目前, 我国债券市场不发达, 乡镇企业发行债券受到诸多政策和自身因素的限制。而且, 我国企业债券的偿还期一般较短, 不能满足企业的长期资金需求。乡镇企业向银行举债也困难重重, 现行的银行制度在很大程度上是为适应国有企业外源融资的需要而建立起来的。1985年国家实行“拨改贷”政策, 国有银行代替国家财政以信贷方式向国有企业注资。在当时的政策条件下, 国有企业基本上不可能进行内源性融资。外源性融资成为国有企业最基本的融资方式, 国有银行的行为目标就被锁定为向国有企业提供资金, 因此, 这种银行制度对乡镇企业具有很大的排斥性。此外, 由于国有企业与政府之间存在着“隐性担保契约”, 国有企业造成的坏账, 政府不得不采取债转股、政府核销等手段予以解决。对于乡镇企业贷款所造成的损失, 除了要商业银行自己“买单”外, 还易让人联想到银行决策者有没有接受贿赂等敏感问题。所以, 商业银行在经营中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一定的所有制倾斜, 在给乡镇企业贷款时慎之又慎。因此, 乡镇企业只有依靠内源性融资来解决生存发展中的资金需求, 但内源融资受企业自身发展状况的限制, 其所能融通的资金也非常有限。

1.1.3 融资渠道单一。 国家规定农业银行和农村信用合作

社是乡镇企业唯一的贷款机构,这就大大地降低了乡镇企业从正规信用渠道获得贷款的可能性,迫使乡镇企业通过其他非正规渠道来融资,如占用结算资金与获取非正规信用贷款,导致乡镇企业流动负债比例过高。最近几年国家在整顿基层中小金融机构的过程中,许多县、区的城市信用社又被并入由政府控制和管理的城市合作银行,使这些城市信用社的官僚化色彩更重,“民营”特色大大减弱,乡镇企业的贷款比例也相应地减少了许多。有调查表明,城市信用社的贷款对象60%是国有大中型企业,而且有不断扩大的趋势,使得乡镇企业融资途径变得更窄,融资困难更大,不利于乡镇企业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同时也背离了融资的真正初衷。

1.2 乡镇企业的自身素质缺陷

1.2.1 产权不明晰。乡镇企业产权不清晰,表现在2个方面:企业资产不清。许多乡镇企业账册不健全,根本不知道自己到底有多少资产。有些乡镇企业因怕“冒富”而故意少报资产,又有些企业相反,会为夸大实力而多报资产。加上乡镇企业长期以来形成的“保密”意识,更使企业的资产扑朔迷离。产权性质不清晰。我国乡镇集体企业是在一个特定的制度环境下出现并发展起来的,乡镇集体是其主要发起者,地方政府在其发展过程中有意或无意地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还有一些乡镇企业完全由私人创办,出于生存的需要,自愿戴上“假集体”的帽子,享受乡镇企业的政策优惠。

产权不清晰会给乡镇企业的发展带来很多负面影响。首先,不利于产权的保护。产权不明晰,容易诱发人们对企业产权的垂涎,因为无“主”的资产最易于侵占。同时,由于产权主体不明,相关主体捍卫自身利益的能力也很低,导致在管理上没有人对乡镇企业的盈亏和前途真正负责。其次,不利于乡镇企业的资本积累,阻碍了企业的规模化发展。产权主体不明,意味着不明确谁最有可能从企业剩余中获得好处,因而也就无人真正关心企业的积累,更多的人只会为获得个人收入而想方设法瓜分企业资产,致使短期行为严重,有限的财富积累往往在短期内流失殆尽。最后,产权界定不清,会影响企业的治理结构。在产权不明晰的情况下,乡镇企业的治理结构会趋向于宗法化,或由“内部人控制”,难以形成真正的公司治理结构,也难以形成有效的监督机制。这些都会导致乡镇企业信用度低,金融机构不愿注入资金^[3]。

1.2.2 管理水平低下。很多乡镇企业在其初始创业的阶段,充满了生机和活力,富有市场竞争力。但是随着企业规模的扩大,企业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矛盾也逐渐凸现。当前我国乡镇企业管理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企业主要决策者素质不高,文化、业务素质不能适应市场和经营环境的变化,造成决策质量低下、失误率高,往往给企业造成损失;二是制度缺乏或形同虚设,奖惩制度不执行或者执行的随意性大。这样就造成一些企业效益不好、负债率高,出现贷款逾期或欠息、甚至有各种形式恶意逃债的现象,造成不良贷款上升,企业资信严重下降。企业之间拖欠货款严重,影响了企业正常经营和资金周转,加剧了资金紧张。

1.2.3 缺乏核心竞争力。核心竞争力是企业具有的保持可持续市场竞争优势的能力,它以企业技术创新能力为核心、生产制造能力为龙头,通过市场反应能力、营销能力、连带服

务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等的有机组合,使企业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核心竞争力是企业的战略性资源,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我国乡镇企业是在计划经济的边缘生成并逐步发展起来的,独特的发展道路使它们天生存在内部管理不完善、科研开发能力较低等问题,大多数乡镇企业没有形成一种可维持其竞争力的核心能力。乡镇企业结构调整严重滞后于市场的变化,影响了企业资金使用效率,加重了企业的资金紧张,也影响金融机构的放贷信心^[4]。

2 乡镇企业融资问题解决对策

目前,乡镇企业融资存在种种困难,但乡镇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促使其必须不断向前发展,因此,只有理清制度上的不利因素,针对影响乡镇企业融资的产权、内部管理和核心竞争力方面的不足,才能为乡镇企业融资清除障碍。

2.1 清除融资体制性障碍 由于乡镇企业大多数规模较小,加上信息不对称,受利率管制约束的商业银行对乡镇企业的贷款业务往往风险大、成本高。因而,在现行银行制度框架内,乡镇企业难以得到足够的信贷支持。所以,应加快金融体制改革,清除融资存在的体制性障碍。

2.1.1 发展中小民营商业银行。乡镇企业属非国有经济,因此,地方性的中小民营商业银行应当成为支持其发展的主体。“地方性”的含义在于该商业银行对乡镇企业的财务和经营状况比较了解,两者的信息对称程度高,交易和监督成本相对较低;“民营”的含义在于该银行由于产权明确,决策者和所有者合二为一,经营业务主要是为乡镇企业提供信贷、投资、结算和咨询等服务,办理乡镇企业的存款、贷款、投资、汇兑等业务。因为其金融管理机构层次少、业务地域跨度小、总资金量较小,所以可以与乡镇企业界保持较为紧密的联系,愿意和乡镇企业合作、共同成长发展^[1]。这些年来我国一直没有制定和出台鼓励民营中小商业银行发展的政策,一些自发发展起来的地方性“钱庄”属于被取缔的范围,合法经营的只剩下一些地方性的信用社。只有通过建立区域性民营中小商业银行来优化资源配置,才能提高支持乡镇企业发展的力度。

2.1.2 提升商业银行服务理念。首先,商业银行应改善信贷决策机制。银行信贷无疑应是今后乡镇企业对外融资的一个主流渠道,占有重要地位。但目前,国有商业银行的信贷决策机制没有给乡镇企业提供与大企业同等的待遇。为改变乡镇企业的融资地位,商业银行应调整信贷体系的组织结构,加强部门间的相互制约,建立健全信贷管理委员会、信贷经营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使信贷管理部门集中力量,开拓对乡镇企业融资的信贷市场。其次,改革贷款决策制度。国有商业银行要切实改变经营观念,不以企业规模大小决定贷款与否,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目标、以效益为准则,实现贷款审批的专业化。改变目前考核体系造成的只重视贷款数量、不重贷款质量的短期行为,建立一个长期的、以效益为中心的业务考核体系。提高业绩考核方法的科学性,综合地、全方位地评价贷款业务的风险和效益,由此切实保障乡镇企业获得与大中型企业平等的融资地位。加大对乡镇企业贷款的倾斜力度,给予乡镇企业融资一些必要的优惠政策。最后,增加金融服务项目。传统的金融服务手段如

融资租赁、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等应该对乡镇企业开放,不应设置障碍。融资租赁是适用于乡镇企业技术改造、扩大再生产的重要融资手段,其资金用途明确。融资租赁过程由出租人直接购进设备,承租人不会把款项挪作他用,有利于高技术项目按计划完成。银行汇票承兑也应该惠及乡镇企业。许多大企业采用银行汇票向乡镇企业支付货款,加上人民银行再贴现政策等客观原因,造成乡镇企业手持银行汇票却无法贴现,导致资金周转不灵。所以银行要重视贴现融资业务,在贴现融资上支持乡镇企业^[5]。

2.1.3 加大政府扶持力度。与大型企业相比,乡镇企业规模较小、抵御风险能力差。在争取融资方面有其天然的弱质性,难以吸引长期性资本,因而需要政府给予适当的扶持。政府应放松金融领域的市场准入限制,允许成立股份制银行、投资公司、信用合作社、担保公司等多种形式的民间金融机构;借鉴其他国家的经验,重视通过优惠政策来扶持中小企业的融资和发展,对中小企业融资,财政应予以一定的贴息和补贴;通过财政政策引导带动其他投资入股,多形式地建立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等,积极培养和完善为中小企业提供全方位咨询服务的中介机构,减少盲目决策所带来的不必要的损失;同时对科技含量高、发展潜力大的乡镇企业减免税收,以资助乡镇企业扩大再生产,利用利率杠杆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在此市场背景下,乡镇企业可通过与金融机构直接谈判来签署融资协议,从根本上解决其资金问题。

2.2 提高乡镇企业素质

2.2.1 建立现代企业产权制度。乡镇企业在产权方面存在的问题需要由企业内部和政府共同解决。就企业内部而言,应健全会计账册,核实债权债务,确定企业的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金额;就政府而言,应出台相关法律文件对所谓“带帽子企业”的产权进行明确界定。产权界定应在既要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又不与民争利、侵害乡镇企业权益原则指导下,通过平等协商或法律诉讼渠道解决,不应过多地采用简单行政手段。在这些工作的基础上,乡镇企业自身应进行产权制度改革,通过股份制改制等措施,实现资本主体的多元化,为乡镇企业筹集资金和完善治理结构提供良好的产权制度基础。

2.2.2 全面提升乡镇企业管理水平。乡镇企业首先应积极转变观念,推行管理的社会化,引进外部优秀人才。当企业发展到一定规模后,应逐步推行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促进企业治理结构创新。其次,乡镇企业的决策者应提高自身学

习能力,及时调整知识结构,并应充分发挥职业经理人的作用,以便适应市场和经营环境的变化。最后,乡镇企业应建立科学的组织管理制度及约束激励机制,规范企业内部成员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提高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为金融机构提供完整财务资料,避免信息的不对称影响到金融机构对企业的融资,改善银企关系。

2.2.3 培养和发展核心竞争力。核心竞争力的形成,要经历企业内部资源、知识、技术等积累、整合、并与外部环境相适应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乡镇企业应以提高适应外部竞争压力的反应能力为基础,优化配置企业内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创新技术和管理,逐渐形成企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不同于其他企业的竞争优势。核心竞争力是企业资源有机整合的结果。一个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不仅取决于其拥有资源的数量和质量,而且取决于它是否具有将各种资源进行有效整合的能力。乡镇企业要获得进一步发展,不仅需要着力培养核心技术和核心产品、有效扩大市场份额,还要具备把分散的技能和资源整合成核心能力的本领,加快产品的更新换代速度,以现代企业的崭新形象出现在国有商业银行面前,为顺利融资创造条件^[6]。

3 结语

乡镇企业在融资过程中出现的种种问题,不是某一方面原因造成的,它的解决同样需要各方面的共同努力。其中尤其重要的是产权制度改革,把乡镇企业变成真正的“产权清晰、权责分明、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这是增强企业资金积累能力,强化企业资金积累机制的最根本和最关键的措施。其次是金融体制改革,使金融机构成为真正自利性的商业金融组织,同时消除对乡镇企业的政策性歧视,从而拓展乡镇企业的融资渠道。乡镇企业的健康发展,更离不开有效的资本市场的建立。

参考文献

- [1] 王会林. 乡镇企业融资问题浅析[J]. 中国乡镇企业会计, 2001(9): 28-29.
- [2] 李富有. 民间资本供求及其自组织系统研究[J]. 经济学家, 2002(6): 9-15.
- [3] 王会林. 增强创新意识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J]. 财会研究, 2005(12): 58-59.
- [4] 姜长云. 乡镇企业融资问题新探[M]. 西安: 山西经济出版社, 2001.
- [5] 刘小怡. 乡镇企业发展的的问题与对策[M].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0.
- [6] 来明敏. 促进乡镇企业发展的融资对策研究[J]. 中国农村经济, 2002(3): 52-57.

(上接第4339页)

产品生产要向深加工延伸,即依托资源优势和新产品优势,拉长产业链,通过农产品精深加工增加附加值,使传统农业从单一的种养业为主向“种—养—加”一条龙、“产—加—销”一体化迈进。要合理调整区域结构,突出区域特色,形成专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的产业带、产业区,力争将农业产业增收的触角伸向国内外市场。目前柳江的生姜、莲藕等农产品已经通过了国家绿色食品认证,并销往福建、香港、台湾、新加坡等地,成功地延伸了农业产业链。

3.9 积极建立风险保障机制 农业生产受气候条件、地理环境、市场供求等方面因素的影响明显,投资风险较大,因

此,政府应该对农业龙头企业的建设给予更多的资金扶持和政策倾斜,从促进农民增收的大局考虑,积极探索、大力发展农业保险,实施政策性保险制度,以提高农民及农业企业的抗灾和自助能力;建立农业产业化风险保障基金,以最大限度地减少企业和农户的收入波动。

参考文献

- [1] 柳江县农业产业化领导小组. 柳江县农业龙头企业发展情况报告[R]. 2007:16-21.
- [2] 佚名. 十七大代表热议发展现代农业[EB/OL]. (2007-10-21) [2007-12-20] <http://www.farmer.com.cn/news/ssyw/btxw/200710210027.htm>
- [3] 刘茂松. 农业产业发展的制度分析[M].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2:36-53.